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承辦人：吳佳靜
電話：06-3901467
傳真：06-2983202
電子信箱：a16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鹽水區?頭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身字第10106672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2012年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團體秋節產品禮盒促銷活動，歡迎踴躍訂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1年7月30日台內社字第101026855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69條規定略以：「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、庇護工場，所生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服務，於合理價格及一定金額以下者，各級政府機關、公立學校、公營事業機構及接受政府補助之機構、團體、私立學校應優先採購。...各義務採購單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，採購該物品及服務至一定比率。」合先敘明。
- 三、為鼓勵社會各界將愛心化為實質幫助，如有訂購需求，可於101年8月12日後逕上活動網站（<http://www.815179.com.tw>）、內政部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moi.gov.tw>）、身心障礙優先採購資訊平台（<http://ptp.moi.gov.tw/web2.0/index.php>）等網站查詢產品相關訊息，或撥打0800-815-179免付費服務專線，由專人為您服務；請鼓勵所



1010002400

屬員工踴躍選購並協助宣導。

四、本市有9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團體販售中秋禮盒，單位及訂購電話如下：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瑞復益智中心06-3910419、社團法人臺南市智障者福利家長協會附設甜心烘焙屋06-3566553、社團法人臺南市脊髓損傷者協會06-2295607、社團法人臺南市智障者關顧協進會附設展翼烘焙屋06-2013217、社團法人臺南市癲癇之友協會06-2350253、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鴻佳啟能庇護中心06-2623456、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心德慈化教養院06-6581816、財團法人臺南縣私立蓮心園啟智中心06-6882727、嘉南療養院向日葵工作坊06-2795-019#1232。

五、公益認購達新台幣10萬元以上，內政部將致贈感謝牌。爰此，公益認購達新台幣10萬元以上之單位，請於101年8月10日前與內政部承辦人張艾寧小姐電話（02-2356-5182）聯絡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議會

副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癲癇之友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脊髓損傷者協會、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瑞復益智中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智障者福利家長協會附設甜心烘焙屋、社團法人臺南市智障者關顧協進會附設展翼烘焙屋、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鴻佳啟能庇護中心、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心德慈化教養院、財團法人臺南縣私立蓮心園啟智中心、行政院衛生署嘉南療養院向日葵工作坊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

2012-08-09
14:22:28
交 換 章

